

证券代码：300681

证券简称：英搏尔

公告编号：2024-062

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6日通过专人送达、电话、传真和电子邮件等形式送达至各位监事，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，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、内容和方式。

2、本次监事会于2024年8月26日在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科技六路6号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。

3、本次监事会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，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。

4、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孔祥忠先生主持。

5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监事认真审查和表决，会议以表决票方式一致形成如下决议：

(一) 以同意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4年半年度报告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监事会经审议，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议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报告内容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4年半

年度报告》及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，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同时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。

（二）以同意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监事会经审议，认为2024年上半年，在募集资金的使用管理上，公司按照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要求进行，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综合需要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。募集资金的使用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公司《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公告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8月28日